证券代码：300948　　证券简称：冠中生态　　公告编号：2026-013
债券代码：123207　　债券简称：冠中转债

青岛冠中生态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冠中生态	股票代码	30094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方杰	田纳纳	
办公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游云路6号	山东省青岛市崂山区游云路6号	
传真	0532-58820009	0532-58820009	
电话	0532-58820001	0532-58820001	
电子信箱	zhangfangjie@greensum.com.cn	tiannana@greensum.com.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聚焦生态环境建设主业，覆盖包括植被恢复、水土保持、防沙治沙、土壤修复、土地整治、水环境治理等自然环境生态修复业务，以及景观园林、市政工程、环卫保洁等人工环境生态建设业务。历经多年的行业深耕和研发积累，公司已成为集投融资、技术咨询服务与研发、关键材料生产、关键装备研制、项目勘查设计、施工与运营管护以及生态产品开发销售为一体的专业化全产业链生态修复企业。近年来，公司在夯实传统主业的同时也在积极储备和布局零碳建筑、室内种植、城镇污水与有机废弃物的生态处理及资源化利用等相关的技术和业务。

1）自然环境生态修复

自然环境生态修复为公司的主导业务，秉承“为环境服务”的理念，使待修复区域恢复或具备自然环境应有的生态功能和生态结构，并能持续健康演替发展。该业务依托公司独特的生态修复系列技术（如团粒喷播植被恢复技术和优粒土壤制备工艺等）展开，业务覆盖矿山生态环境治理，荒漠化、石漠化和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道路边坡等基础设施修建区的生态修复，及部分海域、海岸带和海岛综合整治，河流、湖泊与湿地修复，污染场地治理等。尤其是针对土壤瘠薄或者根本没有土壤（如裸岩边坡）、水土流失问题严重、风沙大、气温低、无霜期短等立地条件特别恶劣的待修复区域，公司可以实现快速、规模化造林，实现待修复区域植被恢复与生态功能重建，且修复后区域内的新建植物群落与原生植被呈现自然融为一体的效果，人工痕迹极少，解决了传统的、常规的绿化技术手段修复范围小和修复效果差的难题。公司近年来通过土壤改良、植物物配置和工艺与装备等方面的持续创新提升，不断拓展技术应用场景，发力细分市场，形成了几大优势卷对业务即高寒高海拔区域、湿陷性黄土区域、各种岩质矿山、污染严重矿山和尾矿坝以及人工（无人）岛礁等的生态修复。报告期内，公司实施的上述典型项目主要有浮梁县废弃矿山绿色生态修复治理项目、江西抚河流域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示范工程、邹平市南郝山区荒山造林综合治理项目施工（一标段）等。

江西抚河流域某历史遗留废弃矿山生态修复项目实施后实景图

2）人工环境生态建设

公司的人工环境生态建设业务包括景观园林、市政工程、环卫保洁等，是公司在聚焦生态修复核心业务的基础上，为增强盈利能力、优化项目回款而进行的战略拓展。其中，环卫保洁业务主要是对包括市政道路、广场、河道、公厕等公共区域进行环境卫生管理，具体服务内容包括垃圾的分类、收集、清扫清运和处置、绿化带养护、公共厕所维护，以及重大活动环卫保障等。该类型业务在公司业务中占比不大，但规模和回款相对稳定。报告期内公司实施的上述典型项目主要有山东省淄博市博山区城乡供水提升改造建设项目（续建）工程总承包其他工程1标、太平山中央公园品质提升基础设施建设改造项目施工4标段、青岛虚拟现实创享中心斜坡屋面项目、青岛市市北区公园城市适儿化设施提升工程、2025年美国赞城花展项目活动策划、设计及搭建项目等。

青岛市某公园改造提升项目实施后实景图

3）其他业务

近年来，公司在夯实传统主业的同时也在积极储备和布局零碳建筑、室内种植、城镇污水与有机废弃物的生态处理及资源化利用等相关的技术和业务，以技术拓展应用促进产业链条延长。比如公司持续研发优化人工土壤和育苗相关技术，储备了工厂化育苗系列技术，促成公司连续多年签订了乡土树种繁育订单，有利于后续进一步标准化、产品化，为公司市场新型室内种植业务提供了技术支持和市场基础。报告期内，公司与吉尔吉斯斯坦比什凯克市政府合作，投资启动建设种苗繁育基地项目，该项目将依托公司自主研发的工厂化育苗、人工土壤、农林废弃物处理等系列技术建设与生产，建成后预计将有利于扩大公司业务规模，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上述业务是公司依托技术储备进行成果转化、产品化，以及拓展技术应用场景的尝试，也是公司践行“一带一路”倡议，拓展走向海外市场的尝试。此外，公司近两年也积极展开“零碳建筑”技术、碳汇估算研究、污水和农林废弃物处理技术以及植物种质资源的驯化利用等的研究，以期通过相关技术的落地应用带来新的利润增长点或形成新的业务模式。

（2）经营模式

公司主要经营模式可分为业务承接、项目组织与设计、原材料和分包采购及机械租赁、人工土壤的生产、项目施工、项目结算与收款等主要阶段。近两年，公司积极促进业务链条延伸，细化技术应用场景，新增土地综合整治、供水管线管网改造提升等业务类型，经营模式主要为专业分包、EPC工程总承包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公司早期业务模式以专业承接植被恢复分包业务为主，随着技术日渐成熟、经验日趋丰富和行业内影响力逐步扩大，开始承接复杂、大型生态修复项目。随着十八大以来生态文明建设日益受到重视，强化国土空间源头保护和用途管制摆到了生态文明制度建设的重要地位，国土空间规划的提出以及规划“多规合一”改革逐步纳入了生态文明体制改革范畴。因此，近年来国土空间综合整治与生态修复的关联度越来越高，生态修复的实施范围和对象也越来越广，项目规模、体量的提升带来行业内商业模式的转变。这种情况下，公司近年来开始积极以PPP、EPC等模式承接并展开项目建设，以期成为能为客户提供多层次、一揽子环境问题解决方案的服务商。今后，公司会以专业分包和EPC模式为主，同时会综合考虑资金情况、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以矿山生态修复市场化、PPP、EPC+F、EOD等更复杂模式承揽体量更大的综合性生态修复项目。

（3）行业发展阶段、特点和趋势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生态文明建设要求、建设美丽中国任务及3060双碳目标等为生态环境建设行业带来中长期发展机遇，但近年来受国内经济增速放缓、市场供需变化及行业周期性波动等诸多因素影响，行业内企业短期内面临较大经营压力。部分企业采取扩大购方式，完全或逐步主动收缩原有主业，积极转型新质生产力赛道，紧抓技术变革机遇，提高企业发展的可持续性和韧性。同时，行业内部正经历着由单一传统业务向产业链一体化、由快速发展向高质量发展切换的转型阶段，企业纷纷提质转型，以期获得新的盈利增长点。

1）主业由单一传统业务向产业链一体化转型

2021年10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关于鼓励和支持社会资本参与生态保护修复的意见》，鼓励和支持社会资本参与生态保护修复项目规划、投资、设计、修复、管护的全过程，对社会资本参与生态保护修复的内容、程序、重点领域等做出明确规定。城市环境建设已经从外在的形象整洁美观等，转向城市生态功能提升、生物多样性保护、自然资源的保护，城市生态安全保障及城市可持续发展能力提升等方面。除了为应对土地荒漠化、水土流失等生态环境问题，政府也加大对城市环境生态的修复力度，越来越多的城市大型综合生态治理项目随之出现。在政策助推和园林绿化行业竞争日趋激烈的形势下，传统的园林绿化公司纷纷寻求业务突破和转型，业务结构明显转向投资+设计+建设-运营一体化模式。在大型的生态环境综合治理项目中，涉及的修复场景区域多样、专业水平要求更高，要求企业能够有针对性地系统筹划，定制化地设计整体修复方案。尤其是党的二十大报告关于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在理念上倡导“一体化保护”“系统治理”“统筹发展”，因此，行业内企业不仅能面对单个专业的生态修复项目，也需具备系统性的生态治理理念和综合性生态修复方案解决能力。

2）行业整体规模增长有限，行业集中度逐渐提升，资金驱动特点逐渐明显

长期以来，公司所处行业集中度较低，小规模企业偏多，而随着经济复苏缓慢、房地产业下行的影响，行业整体规模增长有限，市场竞争加剧，行业内优胜劣汰效应逐渐显现。技术水平、项目经验和项目承接能力等门槛必然使得部分小企业在竞争中逐渐被市场淘汰，而具有实力的企业则凭借其较强的资金规模、技术实力和跨地区经营能力等优势获得较多业务项目，具有扩大市场份额的机会，行业集中度将会逐渐提升。随着社会资本的广泛参与，整个市场近年来呈现出了资金驱动、治理市场化模式、央企及地方国企纷纷高姿态进入的特点，因此大型企业凭借资金优势加速市场上层资源整合，大型企业规模会更大，而民营企业则聚焦专精特新优势，凭借技术创新、管理效率等在更细分领域谋求高质量发展，不同体制、不同规模、不同能力的生态环境建设企业的行业分工变得更加清晰明确。

3）行业由以量取胜、快速发展向高质量、持久式增长切换

行业整体规模增长有限，市场竞争加剧，对行业内众多企业而言，过去十几年粗放式以工程驱动的快速增量发展模式将转变为存量博弈，如全国CCER交易市场重启运行，行业内企业可以通过森林保护、湿地管理、荒漠化治理、造林和更新造林、森林经营管理、采伐林产品管理等林业经营管理活动，来稳定和增加碳汇量，从而参与碳汇权益交易，生态保护与环境治理行业也将迎来新的发展模式和机遇。企业融合新技术、新设备、新模式、新能源、数字与信息等各要素转型至?运营导向、生态服务、文化赋能?，碳交易等领域，积极推动主业高质量发展。

（4）行业地位与竞争力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深耕生态修复领域，依托特有的理论体系、核心技术优势、全场景和跨区域的项目承接和管理能力以及全要素、全过程产业链优势，在行业内持续发展并获得客户、主管部门及同行企业的广泛认同，树立了“冠中生态”的良好品牌形象。

公司先后被认定为“国家火炬计划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和省、市级企业技术中心，是国内植被恢复技术的领航者，也是行业标准、地方标准以及省级工法等的制定者和推广者。2018年公司作为第一主编单位主持编写的国内本行业标准《边坡喷播绿化工程技术标准》（编号为CJJ/T292-2018），已由住房城乡建设部公告自2019年4月1日起颁布实施。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累计主编、参编的青岛市地方标准有3项，主编、参编的团体标准有5项，完成的省级工法有10项，制订备案的企业标准有13项，累计授权专利数量118项，其中发明专利41项，已取得软件著作权44项，作品著作权4项。目前，公司拥有“地质灾害防治单位资质证书”“施工甲级、“地质灾害评估和治理工程勘查设计资质”乙级、“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监理资质”乙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青岛市从事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清扫收集运输服务许可证”“林业调查规划设计资质证书”丙级、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组织丙级等资质，确保公司在项目承揽时保持一定竞争优势。

公司凭借良好的研发能力、企业信誉和项目质量，被评为“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山东省工程研究中心”“山东省企业技术中心”“山东省服务业创新中心”“山东省生态环保产业百强企业”“山东省高端品牌培育企业”“山东创新型民营企业”，连续四年获评青岛市“新一代‘青岛金花’培育企业”，青岛市民营领军标杆企业等。公司的技术成果还荣获了教育部技术发明奖二等奖、四川省科技进步奖一等奖、山东省技术发明奖二等奖、中国风景园林学会科技进步奖三等奖、山东省建设科技创新成果竞赛一等奖、山东省自然资源科学技术二等奖，2025年山东省第十届智能制造（工业4.0）创新创业大赛二等奖，2025年山东省第二届建筑业新技术应用创新竞赛三等奖，2025年“鲁新杯”山东省全员创新竞赛建设建材系统“五小”创新成果竞赛一等奖，山东省林业科技成果二等奖，青岛市科技进步二等奖，青岛市林业产业绿化科技进步一等奖等多项奖励。公司承担了多项国家、省（部）、市级的研发课题，如科技部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国家林业和草原局林草国家创新联盟自筹研发项目、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科学技术计划项目、山东省企业技术创新项目、山东省住房城乡建设科技计划项目、青岛市科技惠民示范专项项目等。公司多项研发成果入选了中华环保联合会发布的《“一带一路”生态环境治理技术及产品推荐目录》，山东省科技厅和生态环境厅联合发布的《山东省绿色低碳技术成果目录》，山东省住建厅发布的《山东省建设科技推广应用技术公告（2024年度）》、青岛市推进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的《青岛市服务融入黄河重大国家战略典型案例汇编》等等。公司实施的项目荣获艾景奖“全国风景园林工程项目”银奖、“山东省园林绿化示范工程奖”、“山东省园林绿化优质工程奖”、“山东省精细养护示范绿地”、辽宁省“市政金杯示范工程”、山西省建设工程质量最高荣誉奖“汾水杯”等荣誉。相关项目被列入国家自然资源部发布的《国土空间生态修复典型案例集》、首批“和美海岛”名单、2025年海洋生态保护修复典型案例、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等发布的《2023年度山东省智能光伏典型案例》等，且部分优秀项目多次获得部委和地方政府等各级领导的观摩和学习，被央视及地方媒体多次正面报道等等。此外，公司还积极参加行业协会组织并担任中国风景园林学会会员单位、中国风景园林学会国土景观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单位、中国公园协会副会长单位、中国公园协会生态保护与修复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单位、中国公园协会乡村振兴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单位、中国林业产业联合会理事单位、中国林业产业联合会生态产品监测评估与价值实现专业委员会常务理事单位、中国林业工程建设协会会员单位、中国建筑施工企业协会会员单位、山东省园林绿化行业协会常务理事单位、山东省建设科技与教育协会理事单位、青岛市林业产业协会会长单位、青岛市林学会副理事长单位、青岛市风景园林协会副会长单位、青岛市中德交流合作协会副理事长单位、青岛市标准化协会理事单位、青岛市市政工程协会会员单位等，积极推动行业内先进技术和典型案例的分享和交流，推广行业标准的执行，促进行业规范高质量发展。

公司一直专注于环境复杂、技术难度较高的植被恢复业务，结合各地气候类型和地质条件进行创新性研发，积累了一系列的生态修复领域的核心技术。由于修复技术路线不同，与同行业其他企业相比，公司经营模式中增加了原材料生产加工和关键设备定制组装环节，即公司从事生态修复业务所采用的优粒土壤材料为自行配比并生产制备，生态修复作业关键设备——喷播机和土壤团粒发生器等由公司自主设计、委托加工、装配与维修等。此外，在已有的技术成果基础上，公司以前瞻性视角整合政策导向、市场需求与行业趋势，不断推动技术持续创新，聚焦细分场景研发适应性技术。因此，独特完整的一体化业务链条和持续创新能力，使公司内部能通过资源集中、流程优化和技术赋能等在业务和技术上高效协同，提高了公司的管理效率和成本优势。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元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年末
总资产	1,572,849,090.48	1,624,498,415.74	-3.18%	1,791,049,300.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54,027,890.44	807,978,004.96	18.08%	905,463,517.95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154,292,514.82	145,288,145.05	6.20%	377,024,042.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1,149,879.31	-70,900,209.07	27.86%	34,172,065.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9,289,812.72	-78,183,216.75	24.17%	31,004,622.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90,017.82	-57,969,197.09	54.65%	-28,557,561.9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572	-0.5064	29.46%	0.24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572	-0.5064	29.46%	0.24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55%	-8.67%	上升了2.12个百分点	4.00%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2,831,969.21	29,676,617.66	55,571,939.94	46,211,988.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33,990.62	547,856.23	-4,432,598.90	-43,531,146.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541,782.25	-1,355,697.49	-5,905,785.82	-47,486,547.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80,163.44	29,191,695.93	-27,369,348.76	-11,032,201.5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70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30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青岛冠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99%	27,011,817	0	不适用	0
杭州深蓝财鲸人工智能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9.25%	14,703,333	0	不适用	0
许剑平	境内自然人	7.73%	12,299,250	9,224,437	不适用	0
杨恩光	境内自然人	4.37%	6,954,900	0	质押	6,330,000
青岛和容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49%	5,554,500	0	不适用	0
于庆周	境内自然人	3.01%	4,780,000	0	不适用	0
温州启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启元尊享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13%	3,380,000	0	不适用	0
深圳国中中小企业发展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5%	2,782,050	0	不适用	0
青岛博正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	2,380,500	0	不适用	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1.27%	2,017,219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截至报告期末，许剑平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李春林和许剑平共同控制青岛冠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青岛和容投资有限公司及青岛博正投资有限公司并通过上述股东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李春林、许剑平、青岛冠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青岛和容投资有限公司、青岛博正投资有限公司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2、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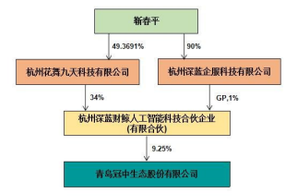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青岛冠中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冠中转债	123207	2023年07月21日	2029年07月20日	20,152.13	第一年0.40%、第二年0.60%、第三年1.10%、第四年1.50%、第五年2.50%、第六年3.0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冠中转债”已于2025年7月21日按面值支付第二年利息，每10张“冠中转债”（面值1,000.00元）利息为6.00元（含税）。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根据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于2025年6月9日出具的《青岛冠中生态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跟踪评级报告》，本次主体信用等级及“冠中转债”信用等级均由A调降至A-，评级展望稳定。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39.34%	50.26%	-10.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5,928.98	-7,818.32	24.17%
EBITDA全部债务比	-12.42%	-13.31%	0.89%
利息保障倍数	-1.62	-2.7	40.00%

三、重要事项

1、报告期内，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更好地促进规范运作，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再设置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行监事会职责，同时废止《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成员新设一名职工代表董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更名为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将ESG理念贯穿体现在新的公司治理结构中。2025年7月，公司完成了第五届董事会的提名和选举，完成了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治理结构进一步优化。

2、2025年8月，公司签署了日常经营重大合同《博山区城乡供水提升改造建设项目（续建）工程总承包其他工程1标合同》，该合同总包价款（含税）为人民币23,989.14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3年度山东省智能光伏典型案例》等，且部分优秀项目多次获得部委和地方政府等各级领导的观摩和学习，被央视及地方媒体多次正面报道等等。此外，公司还积极参加行业协会组织并担任中国风景园林学会会员单位、中国风景园林学会国土景观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单位、中国公园协会副会长单位、中国公园协会生态保护与修复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单位、中国公园协会乡村振兴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单位、中国林业产业联合会理事单位、中国林业产业联合会生态产品监测评估与价值实现专业委员会常务理事单位、中国林业工程建设协会会员单位、中国建筑施工企业协会会员单位、山东省园林绿化行业协会常务理事单位、山东省建设科技与教育协会理事单位、青岛市林业产业协会会长单位、青岛市林学会副理事长单位、青岛市风景园林协会副会长单位、青岛市中德交流合作协会副理事长单位、青岛市标准化协会理事单位、青岛市市政工程协会会员单位等，积极推动行业内先进技术和典型案例的分享和交流，推广行业标准的执行，促进行业规范高质量发展。

3、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2025年9月17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及“冠中转债”2025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的议案》，同意终止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高青县城乡绿道网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用于投入“博山区城乡供水提升改造建设项目（续建）工程总承包-其他工程1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0）。

4、原控股股东青岛冠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冠中投资”）及原实际控制人李春林先生、许剑平女士于2025年9月26日与杭州深蓝财鲸人工智能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深蓝财鲸”）签署了《青岛冠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杭州深蓝财鲸人工智能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青岛冠中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份转让协议》”），约定冠中投资拟分两期合计向深蓝财鲸转让所持有的公司21,704,920股股份，其中第一期标的股份为冠中投资持有的公司14,703,333股股份，协议转让价格为15元/股。同日，冠中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许剑平、青岛和容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容投资”）、青岛博正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正投资”）与深蓝财鲸签署《表决权放弃协议》，约定上述第一期标的股份转让完成后，冠中投资、许剑平、和容投资和博正投资拟放弃其所合计持有的剩余47,246,067股股份所对应的表决权，以协助深蓝财鲸取得公司控制权。弃权期限为《股份转让协议》约定的第一期标的股份交割日起36个月。为了维护和确保深蓝财鲸取得公司控制权后的控制权稳定，2025年9月26日，控股股东冠中投资、实际控制人李春林先生和许剑平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和容投资、博正投资以及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杨恩光先生出具了《不谋求控制权承诺函》。2025年12月3日，上述第一期标的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登记过户手续，公司控股股东由冠中投资变更为深蓝财鲸，实际控制人由李春林先生、许剑平女士变更为靳春平先生。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协议转让股份完成过户登记暨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20）。

证券代码：002985　　证券简称：北摩高科　　公告编号：2026-017

北京北摩高科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北摩高科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6年04月24日以专人送达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6年04月28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天闯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讨论，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董事会同意此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关于聘任王连波为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王连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董事会同意此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北京北摩高科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北京北摩高科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3、北京北摩高科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北摩高科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4月28日

证券代码：002985　　证券简称：北摩高科　　公告编号：2026-018

北京北摩高科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北摩高科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6年04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王连波为副总经理的议案》，经总经理提名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王连波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北京北摩高科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附件：

王连波个人简历

王连波先生，1979年出生，中共党员，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兰州理工大学硕士研究生学位，2007年7月至2010年12月，任武汉航达航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项目主管，2011年1月至今，历任北摩高科公司工程师、科研中心副主任，现任北摩高科公司副总工程师。

主要业绩：自2011年1月入职北摩高科公司，承担各种歼击机、轰炸机、教练机等多型号飞机机轮刹车系统项目研制任务；重点型号的机轮冷却装置的研制任务。

任职期间获得北京科技进步奖二等奖，同时取得发明专利3项。

王连波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关联关系；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没有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

证券代码：002985　　证券简称：北摩高科　　公告编号：2026-019

北京北摩高科摩擦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64,544,939.04	262,293,224.18	0.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7,234,180.20	53,795,904.23	24.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3,233,721.34	53,403,623.31	18.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96,448,000.57	120,767,939.73	-179.8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16	25.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0.16	25.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7%	2.13%	0.3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755,263,446.61	3,858,733,411.36	-2.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2,757,704,197.06	2,690,374,757.15	2.50%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1,395.2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27,604.61	
债务重组损益	2,888,024.6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252,821.07	
减：所得税影响额	707,948.0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438.61	
合计	4,000,458.86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241,595,202.50	378,403,086.54	-36.15%	主要是本期支付供应商货款增加。
应收票据	71,454,722.55	66,501,964.65	7.45%	
应收账款	1,485,049,581.88	1,415,380,307.70	4.92%	
预付款项	27,755,541.31	19,479,829.72	42.48%	主要是本期预付材料款增加。
存货	961,056,075.01	997,049,357.53	-3.61%	
固定资产	517,134,328.29	527,566,524.44	-1.98%	
使用权资产	29,646,971.33	35,995,511.87	-17.64%	
无形资产	50,598,482.11	51,127,276.78	-1.03%	
商誉	184,927,934.25	184,927,934.25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99,296,810.84	93,890,547.16	5.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56,198,387.60	45,374,763.21	23.85%	
应付票据	84,330,752.48	134,398,112.71	-37.25%	本期以票据付款方式减少。
应付账款	533,277,490.53	592,978,881.85	-10.07%	
其他应付款	176,206,759.68	188,176,973.86	-6.36%	
其他